# 民政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工作总结（范文模版）

来源：网络 作者：醉人清风 更新时间：2025-01-17

*第一篇：民政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工作总结（范文模版）民政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工作总结2024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建设“商务高地·宜居武侯”的中心任务，按照全区深化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的...*

**第一篇：民政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工作总结（范文模版）**

民政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工作总结

2024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建设“商务高地·宜居武侯”的中心任务，按照全区深化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的统一部署，继续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不断深入推进各项政务公开工作，具体做法是：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打牢工作基础

一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局党工委高度重视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的开展，将其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目标管理。年初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对相关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制订了《区民政局关于开展规范化服务型政府(机关)建设实施方案》，半年、年终及时进行全面自查和总结，确保人员到位、职责明确、工作落实。

二是加大业务培训力度。今年以来，我局相关工作人员全勤参加了区上组织的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系统和政府信息公开查询业务的培训，进一步提升了思想认识水平和业务能力。

三是加强监督考核。局规服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对全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考核评比，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相关科(室)整改，确保各项工作按时圆满完成。

二、改进作风建设，着力提升行政效能

一是坚决落实“四项制度”，提高办事效率。认真执行“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制”、“社会评议制”，坚决杜绝推诿扯皮、推拖延误、推卸责任等情况发生。广泛利用网络、公开栏等宣传媒介，公开我局各部门办理行政事项的程序、时限、服务流程及所需材料，不断优化办事流程，确保做到群众各项办理事项按时高质完成。二是狠抓作风建设，规范机关管理。深入贯彻“八项规定”要求，今年以来先后制定了《区民政局关于实施的通知》、《区民政局督查督办事项办理工作制度》、《区民政局机关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并进一步完善了我局《财务管理制度》、《请休假制度》、《临聘人员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不断强化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制。成立了作风督查小组，定期对全局各科(室)人员工作纪律执行情况、软环境建设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与年终考评挂钩，确保了我局工作规范、作风严整的良好风气。

三是广泛开展深入基层调研活动。结合民政工作职能，广泛深入到街道、社区、驻区部队，走进优抚对象、低保户、特困老人家中，了解真实情况，进行走访慰问。今年以来，我局各科(室)共深入基层500多人次，走访入户开展慰问调查活动200多人次，解决群众访求400多个，有效提升了工作效能。

四是畅通沟通渠道，确保群众诉求及时回应。继续深入推行民情专递和“双向约见”制度，不断完善相关配套制度的建设、畅通意见、建议的反馈渠道。今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24件，信访75件，按时办结率达到100%。

三、加强规范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

一是全面落实公开内容。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了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按要求每季向规服办报送信息统计表，按时在3月底以前发布了《XX区民政局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在具体公开内容方面，根据民政工作实际情况，重点做好了慈善救助、居家养老、社区建设、优待抚恤等方面的信息公开。今年截止目前，通过门户网站、公开信息查询网、公开栏、报刊杂志等公开网络管理系统，共计新增各类公开信息1400余条，其中通过XX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系统主动公开信息数达到100条以上，向区规服办报送信息7条。

二是严格规范公开行为。认真落实《XX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XX区政府信息公开规定》、《XX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暂行办法》等各项工作制度，逐级细化操作流程，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坚决做好《XX区政府公开信息审查日志》的登记和统计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审查、依申请办理等工作规范运行。

四、发挥民政职能，努力实现创先争优

一是积极争创国家5a级婚姻登记机关。以“功能设置合理化、登记流程规范化、运行管理制度化、人员队伍专业化、贴心服务便捷化”为目标，努力做好婚姻登记处基础建设工作，狠抓功能完善，确保上档升级，力争将我区婚姻登记处建成西部一流的婚姻登记服务窗口。二是大力推进社会管理创新。今年以来，我局先后制定了《XX区关于建立居民院落自治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办法》、《社区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专项管理资金使用办法》、《关于推进“三社互动”工作的实施意见》等基层治理政策，在加强公服资金使用监管、进一步提升院落自治水平、推进“三社互动”等方面进行了大胆探索和实践，有力推动了基层民主自治工作的深入开展。

三是积极推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深化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体制改革，出台了《XX区社区公益性服务类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试行)》，推动社区社会组织加快发展。积极构建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基地，推进并规范社区社会组织居民服务中心和孵化中心建设，积极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努力提升社会组织参与社会工作服务活力。

下半年，我局将继续做好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持续推进透明化信息公开，大力加强机关行政效能建设，为我区创建“接轨国际、西部一流、全市最优”的经济社会发展软环境提供坚实的政务保障。

**第二篇：规范化服务型建设总结**

\*\*\*\*\*\*联合会

关于2024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半年工作总结

县规服办：

按照《县委目督办、县政府目督办关于对2024上半年工作目标进行过程考核的通知》和《县规服办、县政府目督办关于印发2024年全县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目标细化分解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会实际，并对照分解目标，现将2024年上半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情况进行自查总结如下：

一、建立和完善了《\*\*\*\*\*\*联合会规范化服务细则》，公布了\*\*\*办事流程图、服务内容和服务方式，提高了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健全了“全程代理、全程服务、全程监督”的工作机制。为方便\*\*\*办事，我会将服务关口前移，\*\*\*办理《\*\*\*证》不用到县残联，直接在各镇（街道）残联就可以完成从申请到领证的全部服务。实现了政务服务零距离、服务流程零障碍、服务质量零差错。

三、全面明确了各岗位的职位关系，职责范围及责任，以职定责，以岗设人，实行了职位代理制。

四、推行了电子政务建设。将办理《\*\*\*证》、\*\*\*就业推荐、农村\*\*\*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助等事项实行了网上办理，并制定了《办事指南》，严格按照“五统一”的要求服务。

五、实行政务公开制度。对特困\*\*\*专项补助、种养殖业扶贫、\*\*\*创业扶持等涉及资金项目的决策实行了调查研究制度和公示制度，确保受助对象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原则。

六、建立健全了党组议事制度、理事会议事制度，对重大事项实行民主决策。按照《行政许可法》和《四川省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及其规定的权限、程序决策，实行了决策失误追究制度并明确了责任追究的范围、内容和程序。

七、执行国家公务员行政效能投诉和告诫办法，在公共场所设置了意见箱，并公布了投诉举报电话，方便了服务对象反映意见，半年来未接到一起群众举报和投诉。

八、认真办理县长信箱，及时解答残疾群众来信来访，上半年共受理由政务中心转来的群众来信两件，接待\*\*\*来访50余人次。通过答复，受访\*\*\*满意度达98%。

九、积极加强宣传工作。印发了\*\*\*《服务指南》，并设置在各镇（街道）残联服务窗口，供\*\*\*免费取阅，方便\*\*\*办事。同时，通过双流党政网、双流公众网及时报道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情况，上半年共报送信息20余条，采用3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60%。

下半年，我会将按照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的要求，对照目标任务，继续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2024年各项目标任务的圆满完成。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篇：加强服务型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加强服务型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一是夯实基础。

组工干部要牢固树立服务大局的观念，把自身工作放到党委的大局上来，切实把组织部门的服务成效体现到激发社会各阶层的创造活力上，体现到最终的发展成就。深化学习型机关党组织创建活动，创造全员学习、全过程学习的环境。让每名干部都有展示才华的舞台、成长进步的空间，示范带动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不断优化组织部门内部的服务流程，把服务理念融入到日常工作中，满足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的需求。

二是丰富载体。

着力探索建立党组织和党员服务群众工作网络、搭建服务群众平台，提高服务实效，提高服务群众工作水平。要创建组工服务品牌，坚持精心培育，按照组织部门自身特点，制定阶段性推进目标和长期战略谋划，不断推进服务品牌做好、做大、做强。要深入推进基层志愿服务活动，组工干部下基层、困难党员慰问等志愿服务活动。组织不同单位、不同行业、不同类型的党员为主体组建志愿者服务队伍，根据志愿者的专长和意愿，开展个性服务，推动志愿服务活动制度化、常态化、社会化。

三是健全机制。

把加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作为贯彻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的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明确领导责任，分级负责实施，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常抓不懈的工作格局。深化党员公开承诺践诺、民主评议党员等工作，拓宽群众参与党员干部民主评议的渠道，努力形成组织评价和群众评价有机统一的服务绩效评价机制。

**第四篇：上半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上半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4年上半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按照××市市委、市政府2024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目标任务的要求，我局在上半年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现将上半年的规范工作总结如下：

一、强化依法管理，改善政务环境。

（一）根据有关文件

精神的要求，上半年在市场科和我局下辖的生资市场、水果批发市场、食品城及东门蔬菜批发市场，按要求在市场内公布了市场收费项目，使市场经营户对我局的收费项目一目了然。

（二）结合我局实际情况，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度起草和制定了规范性文件，并及时加以公布。清理、修改和废止了不适应城乡一体化、新农村建设、招商引资作产业发展年等要求的规范性文件。

（三）进一步完善了管理责任制度，清理、原创：www.feisuxs确认并向社会公告了管理主体，切实解决了各市场及各科（室）在管理中出现的互相推诿的工作态度。

二、完善制定建设，规范管理行为。

（一）进一步细化规章制度。职位及职责范围上局及各科（室）公开栏。强化了各科（室）、市场人员平时成绩的考核对工作中作出成绩的有功人员给予精神及物质方面的奖励，健全和完善了激励约束机制。每个月对我局党员和群众分别进行了党性学习，及日常工作的业务培训，增强了全局党员干部及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优化了我局服务标准，完善了服务对象满意测评制度。

（二）建立化解社会矛盾的长效机制，及时妥善地处理好群众反映的关于西湖塘鸽市扰民的矛盾。

（三）我局重大决策，由局领导请有关专家传授经验，亲临指导，为我局的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帮助。

（四）对于各市场，局领导班子千方百计拓展市场扩建及迁移更好更大的环境，确保了国有市场的增值。

三、推进政务公开，建立阳光行政。

（一）按照《××市政务公开方案》和《××政务公开目录》全面、及时、规范地公开了财务，各科（室）、市场的政务工作，并制定了政务公开性。就我局竞选中层副职，局请示了纪委、人事部门、政府有关部门，竞选中，纪委副书记、政府办公室负责人到位参加，把我局阳光行政推向高层。

（二）更好地完善了政务公开机制，进一步落实新闻发言人制度，及时、全面、真实、准确地向社会公众发布我局有关信息。

（三）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决策事项，原创：www.feisuxs按照规、进行了公示，并制定了相关操作细则。

（四）建立和完善了决策信息反馈和决策后评估机制，重大决策（依法保密的除外），及时向公众公开，定期对决策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和信息反馈，及时调整和完善了有关决策。

四、优化服务流程，创新管理方式。

（一）按照一站式服务的要求，我局理顺了各科、市场之间的相互关系，优化了工作的流程。

（二）把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与城乡一体化和新农村建设更好地推进。加快了产业发展年工作，为了实现我局新生资市场项目和新果蔬批发市场项目的推进，我局做了大量的调查和跟踪服务。为实现项目的顺利引进而努力。

（三）规范高效地运作政务服务，提高了我局对外的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强了我局与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之间的互联互动。

（四）进一步整顿了我局机关工作作风和内部各科（室）、市场之间的工作流程，推行了短流程服务和标准化服务。严格地执行了一次告知制，首问责任制和告知承诺制，最大限度地方便群众服务。

（五）推动电子政务建设上新台阶。优化整合了全局电子网络平台，提高资源共享与整体利用率。扩大了网上互动的内容，逐步实现了办理事项网上申报，材料网上提交，办理结果网上查询。

五、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水平。

（一）我局做到每位职工有医保、社保，更好地完善社会保险体系。为职工解决后顾之忧。

（二）在我局辖区内市场，建立了公共卫生应急、监测预警机制，如禽流感预防及其他夏季易发病预防等，完善了公共卫生体系及紧急医疗救援网络。

六、创新监督机制，确保工作实效。原创：www.feisuxs

（一）创新监督制度，落实了调研、论证并逐步实施了重大问题事前报告制度。

（二）加强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建立了符合我局实际的有特色的复议监督机制。

七、其他目标。

（一）加大向社会公众的宣传力度，树立我局的良好形象。通过各种新闻媒体、网络以及政府建设专栏。宣传了我局对外招商项目以及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强化我局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信息，每月报送情况达2条。

（三）加强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工作督查，确定了社会监督人员，进

行了指导及考核。

以上各项是我局上半年的规范化服务型政府建设所取得的成绩。下半年，我局将根据规服办的有关文件及标准，更好地做好我局的规服工作，为××的建设服务。

**第五篇：民政局规范化建设汇报**

关于市民政局上半年规范化建设的情况汇报

市委政法委：

今年以来，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政法委关于推进政法业务规范化建设的有关指示精神，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进一步规范业务工作、规范执法程序、规范公务行为和规范法律监督，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高行政效能，提高服务质量，从而达到了“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的实际效果，促进了民政事业的改革发展，现将我局2024年上半年推进规范化建设的基本情况和主要做法综合汇报如下：。

一、狠抓“六个到位”

一是教育到位。我局坚持把学法、普法作为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普法教育活动，认真组织民政干部职工学习《宪法》等法律法规和民政专业法律法规，不断增强法治观念，今年5月份，先后组织科以上干部参加政法委举办的《宪法》专题学习讲座，以及市人事局举办的公务员《行政许可法》培训班。通过抓教育，努力增强做好规范化工作的思想和理论基础。二是组织到位。局和有关直属单位加强充实了民政业务规范化建设领导小组，由“一把手”任组长。坚持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并相应设立了规范化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工作。同时，我局还重视加强对直属单位规范化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并实行领导成员分工挂钩制度，抓好分类指导，推进规范化工作。三是认识到位。我局党组认为，民政业务规范化建设，是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深入发展和政府职能转变的需要，是应对我国加入世贸组织的客观要求，也是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实际行动，是推动民政事业的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因此，坚持把推进民政业务规范化建设摆上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常抓不懈，确保了规范化建设各项工作真正落到实处。四是措施到位。今年以来，我局结合学习贯彻《行政许可法》，对各类行政许可内容和实施机构进行了认真的清理清查，对20项行政审批事项提出4项取消或转移，16项保留的意见，力求做到“权由法授、责由法定”，切实依法行政。同时，结合民主评议行风建设和机关作风建设中，先后建立了三项制度：建立处级干部与区、县民政局挂钩联系制度。决定从今年1月起，由8名处级干部挂钩联系7个区、县民政局。第二项制度是：建立机关科室与部分镇（街）工作联系制度。决定从今年1月起，局机关8个科室和民间组织管理局、老龄办与9个镇（街）和市经贸系统行业协会建立工作联系制度。第三项制度是：建立局机关服务质量回执制度。决定从今年1月起，在本局涉外婚姻登记处、收养登记机构、老年人优待证办证机关和民间组织管理局等对外办证服务窗口单位中，建立服务质量回执制度，加强群众监督。进一步规范了机关人员的从政行为，确保了依法行政、依法管理落到实处。五是检查到位。在推进民政业务规范化建设中，我局注意建立和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违纪违法问题，努力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使民政业务规范化建设有组织、有领导、有监督的开展。今年上半年，就先后组织市殡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对上殡改目标责任制实施情况进行验收考评，并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工作年检工作进行执法检查。同时，还组织对民政经费、福利资金和专项拨款使用管理情况的检查和窗口单位的行风检查，及时发现和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树立民政良好形象。

二、强化“六项规范”。

在推进民政业务规范化建设中，我局遵照政法业务规范化建设的“五项原则”，强化工作措施，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推进规范化建设。一是规范业务工作。在机关和直属单位中，全面实行岗位目标责任制，对各项业务工作实行流程作业，明确工作标准，规范办事程序，落实工作责任。二是规范执法程序。从社团、婚姻、收养登记到殡葬、救助管理，一切都按章程和法定程序办事，实行“一站式”、“一条龙”服务，不搞主观随意性。今年上半年，市民政局制订出台了《汕头市殡葬服务单位内部管理办法》，《办法》共分9章42条，从遗体的接运、保存、火化到火化后的骨灰管理，从丧葬用品的采购到财务管理，从殡葬职工队伍建设到违规人员处理等方面都一一作出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殡葬行业。三是规范内部管理。凡干部录用、任免、晋升、轮岗、交流、奖惩及子女就业，需经局党组集体讨论决定；凡基建项目、救灾款物下拨、福利资金分配，需经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不搞个人说了算。四是规范从政行为。坚持以民为本，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二次办结制、信用承诺制和岗位责任制、过错追究制，确保机关工作人员言有信、举有德、行有规，慎言慎行。五是规范服务方式。对群众做到“四个一”：即一张笑脸、一杯热茶、一声问候、一定答复，力争实现一流服务、一流效率、一流形象。六是规范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执法质量考核评议制度，实施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公开，定期开展执法检查，自觉接受人大、社会、舆论监督。

三、搞好“2个结合”

今年上半年以来，我局规范化建设紧紧围绕中心，坚持服务大局，通过抓结合、抓延伸，使规范化建设取得良好的成效。一是与民政工作“四人观”教育结合起来，强化“以人为本、为民解困”的宗旨意识，着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民政部门是政府管理主要社会事务的职能部门，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民政工作者要从维护人民群众的基本利益出发，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取、情为民所系，主动当好人民群众的发言人、代言人、热心人和维护人（以简称“四人观”）。因此，我们注重把规范化建设与“四人观”教育结合起来，围绕“以人为本、为民解困”的宗旨，认真履行职责，竭尽全力为群众办实事、做好事。（1）积极宣传贯彻新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办法，加强低保动态管理，落实应保尽保工作。第一季度，全市共实施低保救济19419户、49428人，比去年底增加369户、698人。（2）及时下拨救灾救济款，安排困难群众生活，确保群众无饥寒。年初下拨135万元冬令救济款，让10多万人暖度寒冬；4月份又下拨140万元春荒救灾款，妥善安排12万人的基本生活。（3）下拨计划和资金，帮助农村100户住房困难户修建住房，落实民心工程。4月19日，市民政局会同市财政局，下发了关于安排100户农村重点困难户修房补助款计划的通知，资金按市、区（县）、镇（街）4:4:2比例负担，每户资助2万元，确保年底前搬进新居。（4）降低行政收费标准，让利于民，减轻群众负担。市殡葬管理将火化一具尸体收费1160元，降为760元，下降34%，并对低保对象、五保户和14岁以下儿童火化实行再优惠，每具尸体火化只收400元（儿童150元）。市福利院对托养收费也实行降价，一次性安置费从4000元降为2400元。（5）及时启动2024年“星光计划”，计划全市再建48个“星光老年之家”项目，实现市区基本覆盖的目标；争取财政投入185万元，帮助37个无办办公用房的社区居委会修建办公场所。二是与机关作风建设和民主评议行风活动结合起来，规范行政、干净干事，树立民政部门良好形象。在推进规范化建设中，我局结合作风建设和民主评议行风活动，组织机关科室对照岗位职责，诚心找问题，主动抓整改，对原已制定的29项规章制度，重新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力求更加规范全面，更具操作性和针对性。所有制度编印成册，分发到机关每位干部职工手中，力求做到用制度管人、管事，积极推动规范化建设向纵深方向拓展。同时，通过建立处级干部、科室领导分工挂钩责任、服务回执、调查研究等制度，进一步改进机关作风，提高行政效能。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原则，组织全市民政系统开展民主评议行风流动，加大对殡葬行业的专项纪律教育和整治力度，取得了新的工作成效。目前，机关各科室和各直属单位的办事程序、收费项目、标准和工作目标均向社会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坚决杜绝乱收费、乱开支等违规行为。近日，在我局专门组织的走访和征求意见活动中，社会各界对我局机关作风、行风以及规范化建设给予了充分肯定。

专此汇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